

苏州锘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锘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司景喆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过对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背景、工作经历的了解，认为上述人员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表决程序、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司景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附件:

司景喆先生简历

司景喆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飞行器设计专业学士、飞行器设计专业硕士。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军工行业研究员，2018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历任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2023 年 9 月加入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司景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持有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0.0417% 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司景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